

公司 A 股代码：601607

公司 H 股代码：02607

债券代码：155006

公司简称：上海医药

公司简称：上海医药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等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通过的决议包括批准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半年度业绩。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本公司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已审阅并确认此财务报告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医药	601607	600849
H股	香港联交所	上海醫藥/SH PHARMA	0260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津竹	卢焯、孙诗旖
电话	+8621-63730908	+8621-63730908
办公地址	上海市太仓路200号上海医药大厦	上海市太仓路200号上海医药大厦
电子信箱	pharm@sphchina.com	boardoffice@sphchina.com

投资者热线电话：+8621-63557167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8,421,533,919.80	149,185,655,478.63	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715,967,653.06	45,354,677,688.57	5.2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5,237,468,881.97	87,165,105,135.39	2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7,759,976.70	2,442,842,195.88	4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51,033,937.65	2,200,380,669.72	1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1,018,019.80	3,705,636,065.71	-4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6	5.70	增加1.8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0.86	46.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0.86	46.05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7,40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KSCCNOMINEESLIMITED	境外法人	27.917	793,440,224	0	未知	
上药集团	国有法人	25.211	716,516,039	0	无	
上实集团及其全资附属子公司及上海上实	国有法人	11.382	323,483,498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3.002	85,333,703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49	66,767,712	0	未知	
国盛集团及国盛资产	国有法	1.570	44,632,100	0	未知	

	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876	24,891,30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未知	0.633	18,000,000	0	无	
阿布达比投资局	未知	0.430	12,211,620	0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421	11,964,367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实集团为上海上实实际控制人，上海上实为上药集团控股股东。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市国资委的全资附属公司，上海盛睿投资有限公司及国盛资产为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上药 01	155006	2018 年 11 月 7 日	2021 年 11 月 7 日	30	4.10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上海医药 SCP003	012101437	2021 年 4 月 12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25	2.50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021 年度	21 上海医药 SCP004	012101874	2021 年 05 月 17 日	2021 年 08 月 19 日	25	2.45

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	--	--	--	--	--	--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3.84	63.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99	7.16

第三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 业绩情况

2021 年上半年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市场需求继续回升，经济发展稳中向好，公司亦保持了良好的经营态势。

拾级而上 营业收入保持高增态势（同比增长 20.73%）

2021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52.37 亿元（币种为人民币，下同），同比增长 20.73%；其中医药工业实现收入 126.02 亿元，同比增长 7.94%；医药商业实现收入 926.35 亿元，同比增长 22.71%。

锐意突破 净利润增速再创新高（同比增长 15.94%）

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8 亿元，同比增长 46.05%。其中医药工业主营业务贡献利润 12.31 亿元，同比增长 4.69%；医药商业主营业务贡献利润 13.33 亿元，同比增长 23.86%；参股企业贡献利润 6.10 亿元，同比增长 10.44%。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5.51 亿，同比增长 15.94%，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上药云健康 B 轮融资后出表形成的一次性收益。还原研发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42.58%。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 13.40%，较上年同期下降 1.34 个百分点，其中医药工业上升 0.10 个百分点，医药分销下降 0.62 个百分点。公司扣除管理、销售及研发费用后的营业利润率 3.95%，较上年同期下降 0.44 个百分点。

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运营质量。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入 21.71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数字化上药建设”赋能业务，以大数据为手段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体系能力、打造高效组织、建立核心支撑平台。公司大数据指挥中心一期项目通过一年多时间的平台建设，搭建了集经营分析、实时监控、风险预警、投后管控、研发项目管理于一体的可视化大数据分析管理平台。内部形成公司经营分析驾驶舱，满足集团管理与决策分析要求，为管理层及时准确掌握企业经营发展状况、有效做出决策提供有力的数据基础；外部打造公司宣传企业价值的窗口，实现信息的及时有效披露。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公司的数据化管理和服务能力得到了很大提升，真正做到了“用数据说话、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决策、用数据创新”。今年公司还将重点拓展人力资源平台的对接与应用，并推进大数据信息化在产品规划、营销、制造、研发等方面的应用。

3.2 上半年经营工作亮点

全球制药50强排名上升

报告期内，虽然部分产品受到国家带量采购政策的影响，但公司上半年整体销售收入仍实现较快增长，工业大品种逐步消除疫情影响，过亿产品数量再创新高。同时，上海医药再度进入全

球制药工业 50 强，排名提升 6 名，位列第 42 位。

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工业销售收入 126.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94%。60 个重点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达 11.94%，其中同比增幅前五的重点产品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翻了一番。公司将持续关注带量采购的政策影响，以一品一策为抓手，实现产销研高度协同，保持存量重点产品的增长速度，挖掘潜力产品的发展机会，努力达成“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目标。

创新药管线加速扩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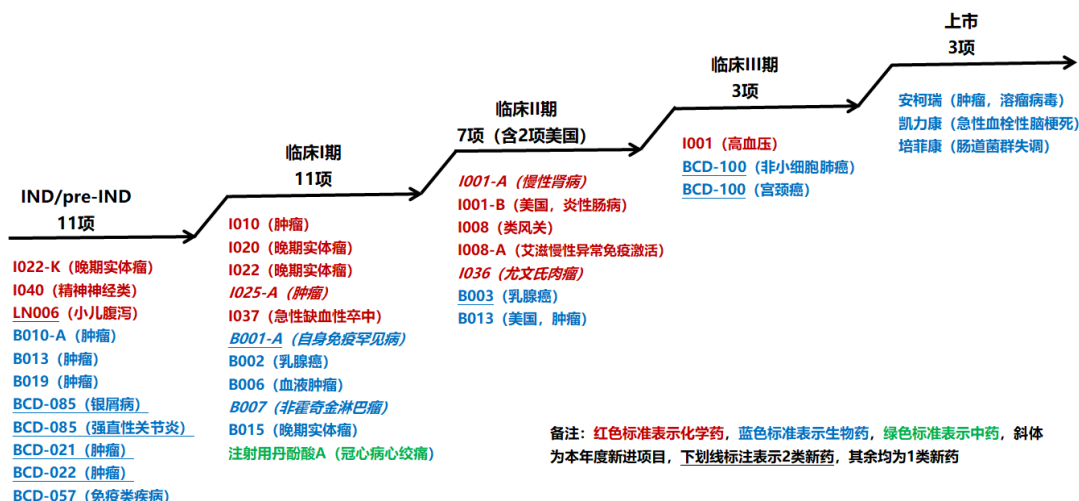
过往五年，公司根据既定的创新转型战略，坚定不移加强研发投入，从 2015 年的 6.18 亿元到 2020 年的 19.72 亿元，5 年间翻了三倍多。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快创新转型，2021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共计 11.39 亿元，同比增长 51.90%，占工业销售收入的 9.04%。其中研发费用 8.80 亿元，同比增长 30.04%，占工业销售收入的 6.98%。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药管线取得较多阶段性进展：

- I036（“SPH8216”）于2021年4月获得II期临床批件，目前已启动尤文氏肉瘤临床研究；
- I001-B（“SPH3127”）新适应症溃疡性结肠炎获得FDA临床默许，进入临床II期，在美国启动新的适应症研究；
- I001-A（“SPH3127”）新适应症糖尿病肾病于2021年4月在中国递交IND申请，5月收到CDE关于IND的受理通知书，7月底收到临床试验通知书，拟于近期启动国内II期临床试验；
- 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新药I037（“注射用LT3001”）I期药物临床试验在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开展，已于2021年4月27日顺利完成所有受试者给药，并完成总结报告；8月3日，与公司合作的顺天医药（Lumosa Therapeutics）公司宣布，该药在急性缺血性卒中（AIS）患者中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单次给药、安慰剂对照的前瞻性IIa期临床试验达到主要安全性终点，未发现给药后36小时内症状性颅内出血（sICH）的发生。该项IIa期临床试验共入组24例受试者，总体表现出良好安全性，无sICH风险增加的证据。次要终点包括评估神经功能结局的mRS（改良Rankin评分）和NIHSS的变化。虽然样本量有限，LT3001组中有更多受试者在第90天达到极佳功能结局（mRS 0-1），并在第30天达到显著神经功能改善（NIHSS改善≥4分）。在基线NIHSS≥6且接受LT3001治疗的受试者中，78%表现出明显的神经功能改善（目前样本量有限，有待将来扩大样本量确认）；公司已向CDE提交II期临床试验申请，计划在中国大陆和全球同步开展两项II期临床试验，在更多AIS患者中评价注射用LT3001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 I025-A（“SPH5030”）于2021年7月获批临床；
- I022-K（“SPH6516”）于2021年5月提交IND。

上海医药与俄罗斯BIOCAD公司合资成立的上药博康引入的首批6款生物药产品亦于今年取得了诸多进展：

- PD1单抗（BCD-100）宫颈癌和非小细胞肺癌适应症分别获得三期临床批件，即将开展病人入组；
- IL17A（BCD-085）银屑病适应症已申报IND，强直性关节炎适应症已申报pre-IND；
- ANTI-GITR（BCD-166）商讨启动中俄同时临床前开发，根据临床前药效实验结果决定后续开发路径；
- 生物类似药BCD-021、BCD-022已提交pre-IND，BCD-057正在准备pre-IND资料。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已进入临床前及后续研究阶段的创新药管线已有 35 个项目, 其中 24 个项目进入临床或已上市。

中药板块传承创新发展

公司中药产品资源丰富, 旗下拥有 7 家中药重点企业、9 个广受认可的核心品牌、5 大治疗领域 (心血管、消化、呼吸、骨骼肌肉及泌尿生殖系统) 以及多项保密配方和独家品种, 中药销售收入约为工业板块总体收入的三分之一, 其中 12 种产品于 2020 年的销售收入逾 1 亿元。2021 年上半年, 公司中药板块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8%。

国家近年来高度重视中医药产业发展, 并密集出台了一系列利好政策。今年年初, 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包含了七方面 28 项措施, 为中医药传承创新、特色发展明确了政策指引和落地方案。公司积极把握政策引导趋势, 于 5 月 13 日联合云南白药、天津医药共同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共建“云天上·复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医药产业联盟”, 响应国家中医药发展战略, 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 发挥各自在科研、技术、市场、资本、管理、品牌等方面的优势, 聚焦中医药领域开展合作, 共同推进中药产业化、现代化、规范化发展, 大力挖掘中医药卫生资源、经济资源、科技资源、生态资源、文化资源“五种资源”优势, 积极探索中药产业发展的新理念、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 更好地发挥中药的独特优势和作用, 促进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 满足人民群众的中医药健康需求。

公司亦围绕中药“大品牌, 大品种”, 明确了中药大产品所需具备的四项条件 (竞争性、临床价值、企业价值、准入条件), 梳理了集团各子公司现有产品系列, 从独家性、独特性、市场潜力等各方面进行论证, 首批筛选出 8 个中药拟培育大品种, 形成“一司一策, 一品一策”, 上半年重点中药产品收入增速超 20%。

一致性评价加速获批

仿制药方面,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新增 14 个品种 (21 个品规) 通过了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使得获批一致性评价的产品累计增加到 34 个品种 (48 个品规), 位居行业前列。

2021 年新增一致性评价过评产品

序号	企业	品名	规格
1	上海上药信谊药厂有限公司	艾司唑仑片	1mg
2	上海信谊万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甲硝唑片	0.2g
3		辛伐他汀片	20mg、10mg

4		别嘌醇片	0.1g
5	上海信谊天平药业有限公司	西咪替丁片	0.2g
6		硝苯地平缓释片（II）	20mg
7	山东信谊制药有限公司	艾司唑仑片	1mg
8	上海上药新亚药业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g、1.0g、0.5g、0.25g
9		注射用兰索拉唑	30mg
10	上海新亚药业闵行有限公司	马来酸依那普利片	5mg、10mg
11		阿莫西林胶囊	0.25g
12	上海上药中西制药有限公司	盐酸度洛西汀肠溶片	20mg
13		阿立哌唑胶囊、阿立哌唑片	5mg
14	上药东英（江苏）药业有限公司	培哌普利叔丁胺片	4mg、2mg

高端制剂平台建设成效初显

为进一步加快改良型新药和高端制剂的布局和技术开发，公司与国内多家知名高校、研发机构、企业建立了深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吸入制剂、缓控释制剂、口溶膜制剂、复杂注射剂、原料药等多个技术创新平台建设，推动新型制剂技术、原料合成技术的探索和应用研究，产品管线已覆盖呼吸、心血管、精神神经、镇痛、抗感染、消化代谢等多个领域。今年7月，公司旗下上海上药创新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与杭州艾瑞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及江阴贝瑞森制药有限公司正式签订了产品引进协议，引进纳米技术改良型新药AP2500以及新给药途径和新适应症的改良型新药UP-611项目。近日，公司与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资组建的上药九洲生物制药公司也正式揭牌，目前已拥有13个联合立项品种，致力于打造全国一流的高端创新制剂平台。

研发合作平台孵化项目落地

公司以“自主研发+对外合作”的模式持续拓展具有临床价值的创新药产品群，以市场化体制机制为基础，与多家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达成战略合作，共建创新平台，实现1+1>2的效果。报告期内，公司与各研发合作平台按进度推进工作。

- 交大医学院及交大附属医院：上海医药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刘俊岭教授团队、上海二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共同成立的上海循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5月中旬完成公司设立，目前已有6个创新药管线品种，聚焦罕见病创新靶点及早期药物开发，专注于抗体、核酸药物及细胞治疗技术，2022年预计将有2个创新药项目进入临床阶段；
-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第一批合作研发项目均已启动并在顺利推进中，启动新一轮孵化项目征集遴选；
- 沈阳药科大学：研发团队就创新合作项目进行了调研评估与多轮交流，正在确认研究可行性方案；
- 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持续推进已遴选的4个项目合作。

巩固中国进口药和创新药服务商龙头地位

2021年1-6月，公司医药分销业务实现销售收入924.87亿元，同比上升22.58%，毛利率6.46%；医药零售业务实现销售收入37.09亿元，同比下降1.57%，毛利率13.41%。公司积极优化品种结构，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中国进口药和创新药服务商中的龙头地位。报告期内成功新获武田、诺和诺德等供应商的多个重磅品种的进口总代资格。

公司着力打造创新药服务平台，为全球医药企业创新产品提供涵盖上市前合作、进出口服务、全国分销、创新增值四大领域的全供应链一站式管理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的上药控股作为百时美施贵宝新获批上市的免疫肿瘤药物“逸沃”在中国境内唯一进口商，与厂家针对免疫肿瘤领域开展全方位的深度合作，共同打造欧狄沃与逸沃的全流程、多领域的合作模式，让高品质治疗惠及更多患者；为德琪医药提供临床试验支持、保税进口、全国分销、供应链优化以及创新增值服务，加速德琪医药新产品的商业化进程。

公司亦不断推进供应链服务创新，提升国际供应链效率，巩固国际贸易产业优势。上药控股今年7月初入选商务部等8部门公布的首批“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城市和示范企业”。在国家积极推进上海临港新片区建设中，公司作为首批入驻企业，正在加速打造临港大健康国际医药供应链产业园，借助临港新片区的产业优势，进一步加强产业创新能力，巩固公司在医药进出口方面的龙头地位。

疫苗销售增长稳定

进口疫苗代理方面，公司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22.84 亿元，同比增长 4.93%。目前二类疫苗销量主要还是受到疫情防控的一定影响，但未来仍具有较好的发展空间。公司基于在疫苗分销领域的龙头地位，进一步将产业链从进口分销延伸至生产与研发，抢抓机遇战略布局疫苗领域。今年，公司通过合资合作方式进入疫苗生产领域。此外，公司作为领投方参股的创新疫苗研发公司成都威斯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已启动全球多中心的 III 期临床试验，进一步推进了公司在疫苗研发领域的布局。未来公司将进一步结合已有优势，继续发展疫苗领域业务。

“互联网+” 成效显著

上药云健康成立于 2015 年 3 月，是上海医药孵化的“互联网+”医药商业科技平台。公司以“DTP 专业药房”和“互联网+服务”为两大业务基石，通过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全面发展益药生态圈，为创新药蓬勃发展提供有价值且可及的销售与服务网络，为普慢药“互联网+”发展开创“医药分业中国新模式”。今年 1 月 18 日完成 10.33 亿元 B 轮融资后，上药云健康立即启动内部组织架构调整、全面绩效及股权激励方案推进、数字化系统及资金管理体系升级等重要工作，并积极开展对外投资并购、筹备新一轮股权融资。随着国家医保局、国家卫健委发布完善“双通道”的指导意见，上药云健康计划在下半年抓住政策机遇，为旗下全国“益药·药房”全力争取“双通道”资质。

镁信健康作为数字化健康生态全价值链模式的先行者，致力于通过创新医疗支付模式，打通“互联网+医+药+险”的生态闭环，推动保险领域与医疗领域深度融合，帮助患者病有所医，医有所保，百姓幸福又安心。截至 2021 年上半年，镁信健康新上线 40 余个患者福利项目，新增 32 款健康险产品，已累计服务 6,000 多万张保险保单，并已成为城市定制型商业医疗保险（“惠民保”）的主要服务商。值得关注的是，2021 年 4 月，由镁信健康提供服务支持的“沪惠保”上线后，参保人数突破 739 万人，创惠民保首年参保人数新纪录。镁信健康在项目管理、药品目录、一站式理赔结算服务等方面提供了全方位的支持，助力上海市民健康保障升级，高质高效地提升当地市民药品可及性并缓解医疗费用负担。

国际市场布局口腔器械业务

今年 5 月，上海医药旗下上药医械收购 Fimet Invest Oy（“芬兰菲曼特”）100%股权转让签约仪式在中国上海和芬兰赫尔辛基两地以视频形式同步进行。芬兰菲曼特成立于 1981 年，以生产经营牙椅及其他牙科相关设备为主，其“Fimet”品牌经多年的经营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市场认可度。菲曼特作为第一批进入中国的海外企业，已与上药医械合作了 27 年。收购完成后，上药医械将拥有在口腔医疗行业发展所需的完整模块，再通过整合运作，未来有望快速开拓国内外市场，

打造上药医械口腔业务的研发平台、全球 BD 平台、海外并购平台与上药口腔的国际化品牌。

融产结合支持公司创新转型

今年8月12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非公开发行A股并引入战略投资者相关议案，拟以16.87元/股的价格向云南白药和上海潭东定向增发约8.53亿股A股，筹集资金约143.84亿元，锁定期36个月。发行完成后，云南白药将持有公司18.02%的股份，作为战略投资者深度参与公司治理与运营，在进一步深化国企改革步伐的同时结合双方优势在多个业务领域开展深入合作。

近年来，公司作为国企改革“双百行动”试点企业，已经做出了一系列探索和尝试，落地了股权激励方案、市场对标考核、研发中长期激励、下属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等多元化、多层次的改革举措。本次引入云南白药作为战略投资者，将通过股权结构的多元化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推动体制机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化。与此同时，双方将结合在产品资源、客户资源、品牌管理、市场渠道、产品开发等多方面的优势资源，在中医药、大健康、医药商业及新业务等方面协同发展、合作共赢。

今年7月，公司出资9,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参与设立上海上实生物医药创新转化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是由上实集团发起设立的生物医药产业专项基金，以立足上海、联动长三角和粤港澳大湾区、面向全球为定位，对附有创新属性和成果转化价值的项目提供系统性投资和转化支持，重点投向生物医药领域，打造国内领先的生物医药领域创新转化平台。在未来，公司将与该基金形成包括项目合作在内的多方面战略协同，以更灵活且市场化的资本运作方式，进一步助推公司实现创新转型的目标。

3.3 下半年经营计划

2021年8月2日，《财富》杂志正式发布“2021年《财富》世界500强排行榜单”，上海医药再次上榜，位列第437位，排名跃升36位。公司坚持战略定力，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一步一个脚印向前迈进。

下半年，公司将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和重点工作安排，有序开展各项经营工作：不断优化研发、营销、制造等工业体系，提升新药研发效率，推进降本增效，持续提升体系能力；商业以互联网+为抓手，大力推动创新业务发展；在国际化业务方面，加强对海外公司的管理，切实推进国际业务拓展以及合作项目的高效落地；发挥中药板块优势，整合行业资源，做强做大中药产品与品牌；强化安全生产与环保，确保药品质量。

站在国家“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交汇点，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上海医药要承担起新的使命与担当，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助力国家从医药大国向医药强国转型。上海医药将向上而生，奋斗致远，团结一心，目标一致，坚持以科技创新为驱动，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中国领先药企。

第四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